

最新煤厂工作总结(精选8篇)

总结是写给人看的，条理不清，人们就看不下去，即使看了也不知其所以然，这样就达不到总结的目的。相信许多人会觉得总结很难写？以下是小编精心整理的总结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煤厂工作总结篇一

本制度规定了燃运分场煤场安全管理的职责、管理理内容和要求及检查与考核。

本制度适用于燃运分场煤场安全生产的管理。

《电力安全工作规程》

《事故调查规程》

《电力工业技术管理规程》

《安全管理制度》 《不安全情况调查、统计报告制度》。

分场安全办公室是煤场安全生产的管理以及不安全事件调查、统计和以分场名义向上报告的归口管理办公室。

4.1概述

4.1.1本制度中各相关内容分别适用于燃运分场30万千瓦机组和5万千瓦机组的煤场安全管理工作。

4.1.2 300mw机组煤场作业机械有斗轮堆取料机、推煤机、装载机;50mw机组煤场作业机械有推煤机、龙门抓煤机。

4.1.3 300mw机组煤场人工作业主要为清理煤场燃煤自燃,并

有少部分汽车进煤人工卸车作业;50mw机组煤场人工作业主要为煤场捅煤篦子作业及清扫火车余煤作业。

4.1.4本制度中煤场人工作业中不包含卸煤作业的有关安全管理规定,此部分内容在《卸煤现场安全管理制度(汇编)》中详细规定。

4.2储煤场

4.2.1煤场存,取煤应本着烧旧存新的原则,及时清理边缘地区和底层存煤,防止燃煤长期堆放造成热量损失和自燃现象发生。

4.2.2对进厂煤应及时接卸,并按规定分区堆放□300mw机组启动锅炉燃煤及燃烧后的炉灰必须堆放到指定地点,单独存放。

4.2.3 300mw机组煤场存煤时,应分层堆放,堆垛成型,煤堆四周要留出宽3米以上的通道,便于煤场机械作业及发生自燃时及时处理;50mw机组煤场存煤时,应存入空位,推煤机应及时推堆运出。严禁在#1、#2篦子上存煤。

4.2.4储煤场应有良好的照明,排水沟和消防设备,消防车辆的通道应畅通。

4.2.5从煤堆里取煤时,应随时注意保持煤堆有一定边坡,避免形成陡坡,以防坍塌伤人。在工作中如发现有可能形成陡坡的可能。应采取措施加以消除。对已形成的陡坡,在未消除前,禁止从上部或下部走近陡坡。

4.2.6煤场应进行测温和降温工作。

4.2.6.1针对300mw机组设计煤种长焰煤易自燃的特点,煤场专管人员应根据煤场具体状况,在煤堆底部0.5米以上合理布置测温点,使用煤场测温仪测温,插入深度为距煤堆表面0.4米以上。当温度超过60度时,应及时采取措施降温防止煤堆发生

自燃。

4.2.6.2 50mw机组燃用煤为贫瘦煤,煤场专管人员应根据配烧长焰煤等实际生产情况,对煤场存煤进行测温和降温工作。

4.2.7每日设专人对煤场进行检查,发现煤堆自燃,应采取掏出撒开,压实隔绝煤堆或洒水灭火降温,取用等措施予以处理。

4.2.8做好煤场防汛工作。雨季到来之前,提前做好防汛准备工作,备足防汛用品,设置挡煤墙,且煤场防洪排水系统必须畅通无阻。加强煤场巡查,如果煤堆发生煤流等现象,应及时处理以防造成燃煤损失。

4.2.9煤场喷洒水系统及消防水系统必须完善,经常检查,能随时投入使用。

4.2.10严禁临时工在煤场区域内点火以及在煤堆上挖坑取暖。

4.3堆取料机

4.3.1堆取料机司机必须是经过专业培训且考试合格的持证上岗人员,其它人员严禁操作。

4.3.2堆取料机司机离开司机室时,必须将机内各设备停用,并将控制电源断开。较长时间离开时,应将司机室门上锁。

4.3.3堆取料机司机启动设备前应发出音响信号,确定附近无人或无妨碍启动的障碍物时方可启动。

4.3.4堆取料机取煤作业时,应注意煤层断面不得过陡,以防煤堆塌下。

4.3.5堆取料机取煤作业时,其它人员不得在斗轮机回转半径内逗留,也不得在大于斗轮回转半径的部位作业,以防塌方。

4.3.6堆取料机堆料作业时,必须严格遵守分场35度起始堆料角度的规定,确保煤堆底部距轨道的距离冬季不少于4米,夏季不少于5米。严禁擅自乱堆。

4.4推煤机、装载机

4.4.1推煤机、装载机司机必须是经过专业培训且考试合格的持证上岗人员,并熟悉设备的规范、性能、掌握运行规程。开车时不准与他人说笑闲谈,严禁开车时抽烟,严禁酒后或疲劳开车,严禁将车辆交给无证人员驾驶。

4.4.2推煤机、装载机启动时和运行中各项参数应符合规程要求,运行中出现异常情况,应及时停车检查并消除。

4.4.3运行中不得随便上下车辆或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驾驶人员在车辆行驶中不准离开驾驶室。在发动机运转,推煤机停止行驶的状况下,上下推煤机时严禁沿履带方向行走。

4.4.4推煤机、装载机随车工具和备品应放在工具箱内,防止工作中发生滚动,影响司机操作或损坏设备。

4.4.5纵向坡度超过30度,横向坡度超过25度时,推煤机禁止工作。把煤推向斜坡边时,铲刀不许伸出斜坡边缘,以免滑到坡下。

4.4.6推煤机上下煤堆时,应注意坡度是否太陡,煤堆有无发生坍塌的可能,以防推煤机发生意外情况。在煤堆上工作时,推煤机与煤堆边缘应保持一定距离。

4.4.7在煤堆或斜坡上工作时,严禁2挡以上行驶,禁止作急转弯,转向时应小心谨慎,避免造成翻车,下坡时严禁空挡溜放。

4.4.8推煤机在煤场中拖车或牵引重物时,应选用规定规格的钢丝绳和定位销,工作中应有专人进行指挥,无关人员应远离

工作现场。重负荷禁止转向。

4.4.9推煤机运行中,禁止修理任何故障或调整任何装置。需要检修时,应停车放下铲刀,如果在铲刀下面工作,必须用垫木将铲刀支牢。禁止在悬挂着的或支撑不牢的铲刀下探身观察或进行工作。

4.4.10堆取料机与推煤机,装载机联合作业时,两机应保持5米以上的.安全距离。严禁两机交叉作业。

4.4.11装载机给启动锅炉上煤时,启动锅炉值班员应在上煤现场认真指挥装载机作业。上煤过程中,启动锅炉值班员和装载机司机应加强指挥和了望,以保证装载机安全正常作业。装载机司机应注意行车安全,防止车辆滑行或侧翻。禁止倒挡上、下取煤坡道。

4.4.12夜间作业时,推煤机,装载机应有良好的照明。

4.5. 龙门抓煤机

4.5.1龙门抓煤机司机必须是经过专业培训且考试合格的持证上岗人员,其他人员严禁操作。

4.5.2龙门抓煤机司机离开设备时,应切断电源,关好窗,锁好门,装上夹轨器或放栏风绳、铁鞋等制动物。遇六级以上大风时,应停止作业。

4.5.3无论龙门抓煤机运行与否,无关人员严禁上、下。未经司机同意,其它人员不许进入操作室。

4.5.4刹车部位失灵,机械部分有严重缺陷时,不得使用。

4.5.5龙门抓煤机缺少保安装置,在未采取必要措施前应停止使用。

4.5.6拉合电源开关时应戴好绝缘手套,遇雷雨天气应注意安全操作工作。

5.7.维护、保养、调正、检查或用手转动设备时,应断开司机室总电源,并挂好警示牌。

4.5.8更换钢丝绳时,应将抓斗张开放稳,切断电源,挂好警示牌。

4.5.9夜间运行时,龙门抓煤机应有良好照明。

4.5.10龙门抓煤机运行前司机应发出音响信号,确定附近无人或无妨碍启动的障碍物时方可启动。运行中不能依赖终端开关,开闭、升降运行中大、小车不能同时运行。大车行走时小车不应放在大车轨道之外。

4.5.11龙门抓煤机运行中,严禁人员在桥架上行走或逗留。严禁人员在抓斗活动范围内行走和逗留。严禁龙门抓煤机和推煤机在同一地点同时进行工作。

4.5.12严禁用龙门抓煤机抓斗载运人员和工具。严禁用抓斗起吊其它重物。严禁用抓斗砸煤斗,篦子。

4.5.13在龙门抓煤机桥架上工作时,严禁人为解除任何闭锁装置。桥架上禁止堆放易燃易爆物品及杂物。

4.5.14翻车机进行卸车作业时,严禁在一道同时进行龙门抓煤机及人工卸煤、清道等工作。这些工作的进行必须待翻车机卸车作业已完成,一道不再有其他调车工作时方可进行。

4.5.15禁止在同一煤车内,同时进行机械卸煤和人工卸煤。人工清扫车底的工作,须待卸煤机械离开车辆后方可进行。

4.6 300mw机组煤场人工作业

4.6.1堆取料机作业时,禁止人员及车辆从悬臂下通过,以防落物伤害。

4.6.2汽车来煤需进入煤场进行人工卸煤作业或自卸作业的车辆应服从煤管人员指挥并在煤场指定地点进行卸煤。卸煤作业完成后人员及车辆应迅速离去,不得在煤场逗留。

4.6.3严禁车辆及人员在斗轮机,推煤机,装载机煤场作业范围内进行卸煤作业或逗留。

4.6.4进入煤场进行人工清理自燃作业的民工每次不得少于两人,按照同去同回,共同作业的原则,根据煤管班长或工作负责人的要求并在其监护和指挥下进行煤场自燃的清理工作。工作中两人间作业距离不得大于5米,每次工作结束后均应认真填写煤场人工灭火记录,不得弄虚作假。

4.6.5人工对煤场自燃点进行浇水降温处理时,作业人员必须远离自燃点(包括有烟但无明火的自燃点)3米以上,防止作业过程中人员被烧伤、烫伤。

4.6.6人工掏挖煤堆自燃点时,应先用铁锹等工具对自燃点附近煤堆进行探摸并逐步向自燃点掏挖。防止自燃点内部形成较大面积空洞而造成人员伤害。

4.6.7对煤堆内大面积自燃动用(推煤机、装载机等)机械处理或(斗轮机)取用时,应先对自燃煤堆进行详细查看,在用水降温处理并确认无空洞、无明火后方可动用机械翻倒煤堆或取用。禁止不经查看、处理,盲目动用机械对自燃煤堆进行倒堆或取用。

4.7 50mw机组煤场人工作业

4.7.1工作现场应有充足的照明,#1,#2落煤口(篦子周围3米半径内)煤堆高度不超过2.5米。并留有4米的安全通道,通道和

篦子应在一个水平面上。从篦子上清理出的煤矸石、木块、草袋等杂物应远离通道3米以上,并定期清理。

4.7.2煤场作业小组组长工作职责

4.7.2.1煤场作业成立作业小组。组长由各运行班翻车机司机担任,成员由推煤机司机,#0、#1、#2、#5皮带值班员组成。

4.7.2.2在煤场作业中作业小组组长接受分场安全专工的调度和指导,在行政管理上接受本班班长的管理和调配,并接受运行办公室的管理。

煤厂工作总结篇二

出租方: _____(甲方)

租赁方: _____(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双方合作,不断提高双方的经济效益,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反复磋商,就甲方使用的____煤场(巴图塔八道)站台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煤场位置地点: _____。

二、货位价格: 每个货位每年收取货场使用费____万元, _____年按实际月份计算收费。

三、乙方每发运一吨,甲方收取元/吨装车作业管理费。

四、租赁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五、交款时间: 合同到期后,乙方向甲方一次性缴纳货位租

赁费。作业管理费在每月25日，甲方出具发票后，予以结算。

六、乙方在发运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在装车过程中出现装车延时等问题，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乙方在煤炭的发运过程中，要听从多经公司人员的指挥。乙方在作业、煤炭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因装车的需要，乙方靠股道预留18米宽的上煤公用通道。

九、乙方租甲方货位，每个货位每月平均完成5千吨(全年6万吨)发运量后，货场使用费免收。完不成量则按合同约定收取货位租赁费。

十、在租赁期内如遇到地方政府，神华集团包神铁路发展不可抗拒的因素，不让在发运煤炭时，造成此协议终止，甲方有权收回煤场货位，乙方无条件履行，但货场租赁费按天数退还给乙方。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煤厂工作总结篇三

出租方： 甲方：

租赁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达成以下煤场租赁及装载机使用协议。

一、价格与结算方式：乙方使用甲方煤场()以乙方货车卸到甲方煤场的吨位结算，乙方应支付甲方捌元/吨的租赁场地费和装载机费用。两样总和捌元/吨。(注明：甲方负责的装载机每吨为叁元人民币，场地费用为五元一吨煤，如装载机费用提高时，由甲方在煤场租赁费用每吨五元中提取，贴补给装载机主人，与乙方无关)。

二、在租赁期间，甲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装载机24小时随时按乙方要求使用。

三、甲方应保证在乙方租赁期间为乙方提供充足的场地，以供乙方卸煤与配煤使用。

四、甲方为乙方驻场免费提供住所一间(二楼房间)，租赁期间甲方应对其生活和工作上予以配合，提供相应便利。

五、当地工商、税务、环保等相关政府部门的协调工作

由乙方完成，产生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各分担一半。甲方应保证乙方在租赁期间能够顺利使用煤场。

六、甲方应保证在其煤场装载，卸车时所发生的塞车、不能按时装卸时，应积极配合协商，能够尽快、顺利装卸工作。

七、甲方要完善院墙及大门设施，防止放煤期间偷盗事故发生，如有车中扫煤为由擅自闯入者，由甲方负责驱逐。

八、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必要时签订补充协议，以补充协议为准。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煤厂工作总结篇四

甲方:

乙方:

为进一步加强双方合作,不断提高双方的经济效益,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公平、互惠、互利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反复磋商,就甲方使用的多经煤场(巴图塔八道)站台租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煤场位置地点:货场。货位位置。

二、货位价格:每个货位每年收取货场使用费 万元,20 年按实际月份计算收费。

三、乙方每发运一吨,甲方收取元/吨装车作业管理费。

四、租赁时间:20 年 月 日至20 年12月31日止。

五、交款时间:合同到期后,乙方向甲方一次性缴纳货位租赁费。作业管理费在每月25日,甲方出具发票后,予以结算。

六、乙方在发运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因甲方原因导致乙方在装车过程中出现装车延时等问题,费用由甲方承担。

七、乙方在煤炭的发运过程中,要听从多经公司人员的指挥。

乙方在作业、煤炭运输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包括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因装车的需要，乙方靠股道预留18米宽的'上煤公用通道。

九、乙方租甲方货位，每个货位每月平均完成5千吨（全年6万吨）发运量后，货场使用费免收。完不成量则按合同约定收取货位租赁费。

十、在租赁期内如遇到地方，神华集团包神铁路发展不可抗拒的因素，不让在发运煤炭时，造成此协议终止，甲方有权收回煤场货位，乙方无条件履行，但货场租赁费按天数退还给乙方。

十一、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二、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及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煤厂工作总结篇五

甲方(出租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乙方(承租方)：

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煤场情况和租赁用途

1—1 甲方将坐落在 的煤场一处，煤场内的建筑物以及设备有 要用途是存煤、选美、销售煤炭等，如果乙方想改变使用性质，必须提前与甲方协商，经甲方同意，乙方才可以改变使用性质。

1—2 乙方向甲方承诺，租赁该煤场作为经营煤炭使用，并保证在租赁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合法经营，不得违法经营，如乙方非法经营给煤场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

1—3 乙方不得擅自改变该煤场上的建筑物、附属设施、设备的现状，如有改变需求，需要通知甲方协商解决。

1—4 乙方租赁期到，所有建筑物和设备在合理损耗范围之内，由甲方检验后，乙方方可撤离。

第二条 交付日期和租赁期限

2—1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与年月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合同有效期为 年。 2—2 租赁期满，乙方应如期返还该煤场。乙方需继续承租该煤场的，则应与租赁期届满前2个月，向甲方提处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双方应重新

签订租赁合同。

2—3 合同期满乙方有优先续租权。

第三条 租金、支付方式和期限

3—1 甲、乙双方约定，该煤场年租金为)。

3—2 租金按阶段分期付款，合同生效当日起3个工作日内付元 ()，场地建筑物、设备等交付乙方后，且能正常运作后，付元 ()。

第四条 其他费用

4—1 租赁期间，使用该煤场所发生的水、电、暖、通信、空调、有线电视、卫生费、安全保护费由乙方承担。

4—2 甲方负责此煤场与工商、税务、环保、土地、村民及其他政府执法部门相关事宜的处理，并且产生的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4—3 该煤场地磅检验校验费用由甲方承担。

4—4 合同生效日之前，该煤场的一切债务纠纷均与乙方无关。

第五条 解除本合同的条件

5—1甲、乙双方同意在租赁期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且甲方必须退还乙方剩余租期的租金，双方互不承认相关赔偿责任：

(一) 该煤场占用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被提前收回的；

(二) 该煤场因社会公益事业被依法征用的；

(三) 该煤场在租赁期间因不可抗力导致损毁、灭失的；

(四) 该煤场由于政府行为不能继续经营的；

(五) 其他由乙方之外不可抗拒因素导致的；

第六条 违约责任

6—1 租赁期间，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甲方必须提前3个月通知乙方，经乙方同意后，甲方赔偿乙方剩余租期租金2倍的违约金及经济损失，本合同终止。 6—2 合同执行期内，甲方不得把煤场再次转租他人。

第七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7—1 本合同属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管辖。

第八条 其他条款

8—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8—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订立补充条款。本合同补充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本合同及其补充条款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铅印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8—3 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对各自的权力、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一方违反本合同，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追究违约责任。

8—4 本合同连同附件一式2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1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煤厂工作总结篇六

出租方： 甲方：

租赁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达成以下煤场租赁及装载机使用协议。

一、价格与结算方式：乙方使用甲方煤场以乙方货车卸到甲方煤场的吨位结算，乙方应支付甲方捌元/吨的租赁场地费和装载机费用。两样总和捌元/吨。（注明：甲方负责的装载机每吨为叁元币，场地费用为五元一吨煤，如装载机费用提高时，由甲方在煤场租赁费用每吨五元中提取，贴补给装载机主人，与乙方无关）。

二、在租赁期间，甲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装载机24小时随时按乙方要求使用。

三、甲方应保证在乙方租赁期间为乙方提供充足的场地，以供乙方卸煤与配煤使用。

四、甲方为乙方驻场免费提供住所一间（二楼房间），租赁期间甲方应对其生活和工作上予以配合，提供相应便利。

五、当地工商、税务、环保等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由乙方完成，产生的'费用由甲乙双方各分担一半。甲方应保证乙方在租赁期间能够顺利使用煤场。

六、甲方应保证在其煤场装载，卸车时所发生的塞车、不能按时装卸时，应积极配合协商，能够尽快、顺利装卸工作。

七、甲方要完善院墙及大门设施，防止放煤期间偷盗事故发

生，如有车中扫煤为由擅自闯入者，由甲方负责驱逐。

八、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必要时签订补充协议，以补充协议为准。本协议一式贰份，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煤厂工作总结篇七

出租方：

承租方：

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共识。

一、甲方将位于_____内_____亩空地，供给乙方做储煤场使用，由乙方自己负责修建及维护，甲方不收场地租金。

二、租期：三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乙方经营期间内，甲方协助乙方搞好物资安全，乙方对储村煤炭派出专人管理。

三、乙方煤运到甲方货场后，甲方负责乙方的装卸。乙方付给甲方装卸费，一次性装卸费为元/吨二次装卸费为元/吨。

甲方为乙方提供装卸服务时，甲方应尽可能为乙方降低损耗。乙方按每月销售量，_____日前给甲方结清当月装卸费用。

四、甲方须为乙方提供房屋、基础设施、生活用水，甲方每

年收取乙方 元的房屋租赁费。用电装表计量，按量付费。

五、在乙方正常经营期间内，如甲方对货场进行扩建或者改造，在乙方不受影响的情况下，可以继续经营。相反，若乙方的煤场影响了甲方的施工，则乙方须尊重甲方的意见，对煤场进行改动或改建。

六、合同期满后，在甲方出租的前提下，乙方可优先租用该场地。

七、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双方均可向东营区人民法院起诉。

八、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法人代表：

乙方：法人代表：

煤厂工作总结篇八

乙方：_____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甲乙双方就场地租赁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位于的煤场及设施（以下称“租赁物”）出租给乙方。经甲乙双方确认，租赁场地面积为__平方米。

（二）租赁物以包租方式出租，由甲方承担租赁期间的修缮费用。

（一）租赁期限为年，即从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二) 租赁期间乙方支付场地使用费元。

租赁期限届满前个月，甲乙双方协商可由乙方继续租赁，但另行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权优先承租。

本出租合同生效之日起日内，甲方将租赁物按现状向乙方交付。乙方同意按租赁物的现状承租。

1、租赁期间，乙方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的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等事项。乙方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租赁物归还甲方。

2、乙方对租赁物附属物负有妥善使用及维护之责任，对各种可能出现的故障和危险应及时消除，以避免一切可能发生的隐患。

1、若因政府有关租赁行为的法律法规的修改或不可抗力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且互不承担责任。

2、凡因发生严重自然灾害、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本合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用邮递或传真通知对方，并应在___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理由的证明文件。该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如无法获得公证出具的证明文件，则提供其他有力证明。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免除相应的责任。

承租前的遗留债权债务，由甲方负责解决。

承租期间，因乙方的行为所产生的债权债务由乙方自行承担。有关登记手续由甲方负责办理。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

依法向濮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本合同附件甲乙双方身份复印件，土地使用证及房屋产权复印件。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